

一、校定 通識教育課程 學分科目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6 日修訂

通識課程 面 向	學 分 數	通識課程 領 域	學 期 別	學 分 數	時 數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備 註
						上 學 期	下 學 期	上 學 期	下 學 期	上 學 期	下 學 期	上 學 期	下 學 期	
通識核心課程 Interdisciplinary Core Courses	4	通識核心 Interdisciplinary Core Courses	學期	4	4									
跨領域藝術通 識課程 Interdisciplinary Arts Courses	4	藝術鑑賞 Art Appreciation	學期	4	4	2	2							●專業以外任選二 門鑑賞
通識分類課程 Courses Category	20	1.語文 Languages	學期	6										本國語文與外國語 文至少各選 1 門
		2.人文史哲 Humanities	學期	6										
		3.個人與社會 Individuals and Society	學期	2										
		4.科學與科技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學期	2										
		以上領域自由選修 Electives	學期	4										
合 計	28													

二、校定 軍訓、體育課程 學分科目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4 日修訂

科 目 名 稱	必 選 修	學分	時數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備 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 訓練課程 Military Education	選	2										102 學年度以後入學學生為選修，最 多可計入畢業學分 2 學分。
體 育	必	(3)	6	(1)	(1)			(1)				學分另計
Physical Education	選	2	4						1	1		學期學分

三、學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

依「本校學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94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士班學生（含各該班轉學生）應於畢業前通過相關英文能力檢定考試或校定英語能力檢定課程四學分，檢定標準請詳閱該辦法。

四、學士班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

依「本校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98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士班學生（含各該班轉學生）需於畢業前修滿服務學習點數 110 點，須含課程及活動兩類，服務學習課程相關規定請詳閱該辦法。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戲劇學系 學分科目表

第二頁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期別	學分	時數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二） 系 定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排演 Semester Production		學期	12	24			3	3	3	3	3	3	畢業前六門至少須修四門。
	劇本分析 I、II Play Analysis I、II	必	學期	4	4	2	2							
	劇本分析 III、IV Play Analysis III、IV	必	學期	4	4			2	2					
	文學作品導論 Introduction to Literary Works	必	學期	2	2	2								104 學年度以前入學尚未修習「文學作品選讀」者可修此門認定。
	京劇動作 I Peking Opera Movement I	必	學期	1	2	1								
	京劇聲腔 I Peking Opera Voice I	必	學期	1	2		1							
	戲曲賞析 Appreciation and Analysis of Chinese Opera	必	學期	2	2	2								104 學年度以前入學尚未修習「傳統戲曲賞析」者可修此門認定。
	表演基礎 Introduction to Acting	必	學年	4	8	2	2							
	排演基礎 Introduction to Play Production	必	學年	4	8	2	2							103、104 學年度入學尚未修習「排演基礎」者需修此門學年課認定。
	技術劇場與實務 Theatre Technics and Workshop	必	學年	2	6	1	1							104 學年度以前入學尚未修習「技術劇場與實習」者可修此門認定。
	導演 I Directing I	必	學期	2	4			2						
	劇本創作 I Playwriting I	必	學期	2	4		2							
	西洋戲劇及劇場史 I、II History of Western Theatre I、II	必	學期	4	6		2	2						
	中國戲劇及劇場史 I、II History of Chinese Theatre I、II	必	學期	4	4			2	2					
	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ology and Thesis Writing	必	學期	2	2					2				可認定為「研究方法與論文(述)寫作」(104 學年(含)前入學者適用)
	戲曲名著選讀 Selected Readings in Chinese Opera	必	學期	2	2						2			可認定為「傳統戲曲名著選讀」(104 學年(含)前入學者適用)
	台灣劇場史 History of Taiwanese Theatre	必	學期	2	2				2					
	中國話劇史 History of Chinese Spoken Drama	必	學期	2	2			2						99、100 學年度入學尚未修習「華文戲劇」者可修習此門認定
	亞洲傳統劇場專題 Topics in Asian Traditional Theatre	必	學期	2	2							2		104 學年(含)前入學尚未修習「東南亞華語劇場」者，可修習此門認定。
	畢業製作 Graduation Production	必	學期	4	1							2	2	1.個別指導，至少需修習兩次 2. 104 學年度以前入學尚未修習「畢業論文/畢業製作」者可修此門認定。
(二) 小計				62	91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戲劇學系 學分科目表

第三頁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期別	學分	時數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1 主 修 : 表 演	表演 I Acting I	必	學期	2	4			2						
	表演 II Acting II	必	學期	2	4				2					
	表演 III Acting III	必	學期	2	4					2				
	表演 IV Acting IV	必	學期	2	4						2			
	化妝與造型 Makeup and Costume Design	必	學期	1	2			1						
	動作專題 Special Topics in Movement		學期	2	3					2				*表演組二選一
	多元文化表演藝術 Multicultural Performing Arts		學期	2	3						2			
	表演專題 I、II Topics in Acting I、II		學期	2	4							2	2	*表演組二選一
	聲音專題 I、II Topics in Voice I、II	必	學期	4	4				2	2				其中一門可認定為「聲音專題」。(102(含)學年前入學者適用)
	(三) 小 計				17	29								
系必修 79 學分+校訂必修 28~30 學分(不含必修體育等另計學分)+選修至少 19 學分=128 學分														
2 主 修 : 導 演	導演 II Directing II	必	學期	2	4				2					
	導演 III Directing III	必	學期	2	4					2				
	導演 IV Directing IV	必	學期	2	4						2			
	導演與設計 Topics in Directing and Design	必	學期	2	2						2			與劇場藝術研究所、劇設學系合開。可認定為「導演與設計專題」(104 學年(含)前入學者適用)。
	戲劇批評 Dramatic Criticism	必	學期	2	2						2			
	導演專題 Topics in Directing	必	學期	2	3							2		
	戲劇原理 Dramatic Theory	必	學期	2	2					2				
	導演與表演 Acting Direction For Directors	必	學期	2	2						2			
(四) 小 計				16	23									
系必修 78 學分+校訂必修 28~30 學分(不含必修體育等另計學分)+選修至少 20 學分=128 學分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戲劇學系 學分科目表

第四頁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期別	學分	時數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3 主 修 ： 劇 本 創 作 目	劇本創作II Playwriting II	必	學期	2	4			2						
	劇本創作III Playwriting III	必	學期	2	4				2					
	劇本創作IV Playwriting IV	必	學期	2	4					2				
	戲劇家研究 Seminar in Dramatists	必	學期	2	2							2		
	劇本創作專題 Topics in Playwriting	必	學期	2	3						2			
	戲劇批評 Dramatic Criticism	必	學期	2	2							2		
	寫作專題 Topics in Writing	必	學期	2	3								2	
	戲劇原理 Dramatic Theory	必	學期	2	2					2				可認定為「戲劇理論」(102(含)學年前入學適用)
	(五) 小計				16	20								
	系必修 78 學分 + 校訂必修 28~30 學分 (不含必修體育等另計學分) + 選修至少 20 學分 = 128 學分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戲劇學系 學分科目表

第五頁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期別	學分	時數	備註
選修科目	舞台語言 Voice and Diction	選	學期	2	2	
	京劇動作專題 Topics in Peking Opera Movement	選	學期	2	3	
	京劇聲腔專題 Topics in Peking Opera Voice	選	學期	2	3	
	原住民歌舞儀式 Indigenous Ritual, Song and Dance	選	學期	2	3	
	默劇與小丑專題 Mime and Clown	選	學期	2	2	
	崑曲 Kun Opera	選	學期	2	3	
	現代戲劇 Modern Drama	選	學期	2	3	可認定為「劇場藝術創作基礎」。(102(含)學年前入學者適用)
	亞洲戲劇 Asian Theatre	選	學期	2	2	
	影視編劇 Scriptwriting	選	學期	2	2	
	歌舞劇 Musical Theatre	選	學期	2	2	
	兒童劇場 Children's Theatre	選	學期	2	2	可認定為「劇場藝術創作基礎」。(102(含)學年前入學者適用)
	戲劇專題 Topics in Drama	選	學期	2	2	
	劇場專題 Topics in Practical Theatre	選	學期	2	2	
	當代劇場專題研討 Study in Topics of Contemporary Theatre	選	學期	2	3	可認定為「劇場藝術創作基礎」。(102(含)學年前入學者適用)
	傳統戲劇專題研究 Selected Topics in Traditional Theatre	選	學期	2	2	
	表演與導演專題 Topics in Acting & Directing	選	學期	2	2	
	劇本創作與表演專題 Topics in Playwriting & Acting	選	學期	2	2	
	化妝專題 Topics in Makeup	選	學期	2	2	
	電影表演 Acting in Film	選	學期	2	2	
	戲劇與電影專題 Topics in Theatre & Film	選	學期	2	2	
	表演藝術專題 Topics in Performing Arts	選	學期	2	4	
	戲劇在教學上的運用 Applied Theatre Arts in Teaching	選	學期	2	2	
	創造性戲劇教學 Creative Theatre	選	學期	2	2	
	戲劇教學 Theatre Pedagogy	選	學期	2	2	
	劇場管理 Theatre Administration	選	學期	4	4	
	舞台監督 I II Stage Management I II	選	學期	4	4	
	太極 I II Tai-Chi II	選	學期	2	2	
	靜坐 II Meditation II	選	學期	2	2	
	社區劇場 Community theatre	選	學期	2	2	
	田野調查實務 Practice of Field Work Research	選	學期	2	2	
	世界劇場專題 Topics in World Theatre	選	學期	2	2	
	其他 Additional Courses	選				